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 11,709,583 股公司股票已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现将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出售及后续安排等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1、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9 日，2019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2019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根据市场配资情况，拟对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2018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8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拟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

截至 2018 年 12 月 4 日，公司股份回购事项已实施完毕。2018 年 11 月 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4 日回购期间，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累计回购股份 11,709,583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9101%。

4、2019 年 12 月 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回购股票已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全部非交易过户至“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价格为 8.08 元/股，过户股数 11,709,583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89%。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即 2019 年 11 月 29 日）起 12 个月后方可解除限售。

5、2020 年 12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90），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及后续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持有的公司股票 11,709,583 股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5 日